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子公司获得房地产项目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东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东原”）于2017年4月6日通过竞拍方式成功竞得成都市武侯区红牌楼街道太平村1、7组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具体内容请详见《关于公司子公司获得房地产项目的公告》（临2017-042号）。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同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原地产”）于2017年4月7日与重庆旭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通过联合竞拍方式成功竞得重庆市九龙坡区大杨石组团N分区N02-4-1/03、N02-4-2/03、N03-2/08、N03-3/06、N04-2/04、N05-9/04、N05-1/05号宗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具体内容请详见《关于公司子公司获得房地产项目的公告》（临2017-043号）。

兹因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相关程序规定，当时均暂未取得成交确认书。

成都东原、同原地产于近日取得正式挂牌交易成交确认书，成都东原将下设开发公司、同原地产也将与重庆旭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合资新设公司负责项目的开发建设，并按照成交确认书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分别与成都市国土资源局、重庆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等文件。请各位投资者注意风险，公司也将根据进展情况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一日